

从欠账无人敢讨到主动上门还欠账

【明慧网】修义（化名），男，河北人。脾气特别暴躁，不管是谁一言不和张嘴就骂，在村里镇里是出了名的驴脾气，几乎无人敢惹。抽烟、喝酒、打麻将，抽烟象吃饭一样，两天抽一条烟。长年累月长在麻将桌上，成天不着家，孩子病了也只能扔给妻子一个人管。修义还有了外遇。

1994年，修义做生意赔了几十万，因为是借钱给妻子亲戚导致的赔钱，修义很怨恨妻子，天天跟妻子吵架，家里天天充斥着叫骂声和砸东西的声音。生意赔钱、夫妻不和、家庭到了破裂的边缘，修义心里的苦闷无处倾诉，经常一个人掉眼泪，憋闷的把自己的衣服都烧了，觉的生活太无望了。

1995年，修义承包村里的停车场和饭店。当时没钱，给大队打了欠条，共十二万七千元。

大约1996年初，经人介绍他开始读《转法轮》这本书，修炼法轮功。通过一遍又一遍的通读《转法轮》，修义明白了很多过去不明白的道理，心里为自己过去的所为感到懊悔。修炼后没多长时间，很自然就把烟戒了、麻将也不玩了、酒也不喝了，也不玩弄女人了，心里也敞亮多了，不跟妻子吵架了，还能善待妻子了。看到丈夫的巨大变化，他的妻子也走入了修炼。

修炼法轮大法后，他知道得失的关系，想到自己欠了那么

多钱，应该尽早还钱。

但是，1999年7月20日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后，修义两次去北京依法上访，都被当地警察接回后暴打，电棍电、下跪跪石子、扇耳光，他的牙被打松动后都掉了。

由于中共邪恶的迫害，失去了修炼环境，加上欠债几十万，渐渐和妻子都放弃了修炼了。但真、善、忍宇宙法理已在修义的心里扎了根，平时都会尽量自觉的按真、善、忍标准去做。不和妻子发生争吵，忍着。抽烟、喝酒、打麻将、玩弄女人的恶习都没有再沾染。

直到2013年，修义才真正的精进修炼法轮功。在这过程中，修义也逐渐的还清了做生意而赔的欠款，但村里的欠款一直没还。

到2016年，因房子拆迁，修义得到了补偿款两百多万的现金。尽管过去了20年，但修义仍然记得那笔没还的欠账。

当修义找到村长说还钱时，村长让他找村里的现金会计，会计问他还什么钱呀？修义说：“1995年的承包费。”会计说：“欠条都没有了，账都封了，还还什么呀？”会计还问修义多少钱？因为他那没有欠条了，他不知道多少。修义告诉他是12万7千元。现金会计又找到管账的会计，管账会计说：“账早就封了，我也记不清多少钱了，就收个



整数吧。”修义说：“那就还13万吧，那3000元就当是利息吧。”会计说：“还12万吧。”第二天修义去村委会还钱，当时有七、八个人在场，都知道修义是因为炼法轮功才来还钱的，当时就有人说：“法轮功怎么不好了？人家把钱都还了”。后来会计把情况告诉了镇干部。镇干部说：“现在哪有这样的人，连二十年的追诉期都过了的欠账，还把钱还上了！还是法轮大法好啊！”这是人们对炼法轮功的发自内心的赞叹！

如今，修义一家四世同堂，住在280平米的楼房，上有94岁老母，下有一岁多的小外孙，老母亲很相信大法好，她常念“法轮大法好”，身体非常好，生活完全自理。全家十二口其乐融融，让村里人非常羡慕。◇

你知道吗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使人道德升华，身体健康。

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获各国各界褒奖、支持议案和支持信函5800多项。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被翻译成50种文字，在全球传播。《转法轮》是目前译成外文语种最多的中文书籍。

“书中阐述了‘真善忍’的道理，讲明了宇宙的来源和人生的目的，从本质上说明了疾病的起因，并给修炼者指出了解决之道。语言浅白、通俗易懂，内涵博大精深。未读《转法轮》，做人有遗憾。”这是读过《转法轮》的人发出的肺腑之言。◇



原河南省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郭洪昌遭恶报被查

【明慧网】【中国大陆来稿】中共官场上各地官员落马如潮，诸多中共各级政府部门、政法委、公安局、检察院、法院等官员被查。近日又传出有河南、山西、江西、辽宁五名中共官员被查落马。这些官员名义上都是以贪腐之名被查、被关。细细一查，他们几乎都曾执行中共的命令，迫害过法轮功学员，应了一句古训：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没到，时候一到，一切都报。而被查等还只是报应的开始，真正的报应会与其罪恶相符。

原河南省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郭洪昌遭恶报被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河南省消息，河南省政府原党组成员、秘书长郭洪昌涉嫌严重违法被查。

郭洪昌，一九五六年二月出生，河南省滑县人。主要履历：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任驻马店地区行署副专员，后任驻马店地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二零零一年四月，任河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后任河南省国资委党委副书记、副主任等职；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任洛阳市委副书记、代市长，次年三月担任市长；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任河南省政府秘书长。期间，郭洪昌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功，对当地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事件负有领导责任。

下面是郭洪昌任洛阳市委副书记、市长期间，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部分事实：

◎李精科、赵莹、王随海、郭



淑萍，洛阳市法轮功学员。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上午九点，洛阳市西工区法院对被非法超期关押在洛阳市邙山看守所一年之久的这四名法轮功学员非法庭审。

◎王庆国、张武修（音），洛阳市新安县法轮功学员。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遭石寺乡派出所和新安县“610”、国保大队绑架，并被非法抄家，给两个家庭造成了极大的痛苦和生活艰难。遭绑架后，他们被非法关押在洛阳市看守所。

◎柳兰香，洛阳市新安县法轮功学员。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一日，洛阳市新安县“610”、洛阳市涧西公安分局、新安县国保大队强行打开柳兰香的家门，非法搜抢，并强行绑架了柳兰香。

◎王慧，洛阳市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失踪，几天后家属得知，王慧已被洛阳市“610”绑架到“洛阳市精神病院康复中心”，被药物摧残迫害。

◎袁相乾，洛阳市汝阳县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九日晚，在洛阳贴不干胶真相时，被不明真相的恶人举报，被洛阳市恶警绑架到拘留所非法拘留十天。三月三十一日，又被非法劳教一年半，被劫往许昌劳教所迫害。家人得知

消息后，四月七日开专车去看望，并送去衣物和生活用品。劳教所警察不让袁相乾的父母和他妻子与他相见，说是他们都炼法轮功，并且说他本人还没有“转化”，不让相见。

◎王世友，洛阳市洛宁县县医院排石专科任主治医师、法轮功学员。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下午，王世友在单位被洛宁县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察绑架，被非法抄家，在洛宁县看守所受迫害。警察还威胁卫生局领导停止王世友子女的工作，不让上班。

◎王海红，广州市人大代表、女企业家、蒙古族法轮功学员。家住广州市天河区暨南花园。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晚，她在广州的三处住宅和一家间公司被广州市天河分局国保大队警察非法抄家，在老家洛阳市居住的妹妹、法轮功学员王海英也被洛阳市“610”非法抄家，之后被非法批捕。

◎巩传弟，洛阳市清明街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在讲真相回家的路上，被两个恶人绑架到派出所，两个恶人原来是恶警假扮的，后来恶警到巩传弟的家中非法抄家，强行搬走了家中的电脑和打印机。

◎据知情人透露，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洛阳市涧西区“610”不但偷偷绑架五、六名法轮功学员办洗脑班，还继续不断诱骗法轮功学员，如：所谓的让法轮功学员到什么地方、干什么干什么，企图绑架法轮功学员。◇

河南新乡法轮功学员罗淑华被非法转到卫辉法院

河南新乡法轮功学员罗淑华被新乡市铁西派出所非法被转到卫辉法院。铁西派出所指导员手机号为18638307200

协警手机号为18338944446◇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法轮功违法之说。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和党媒《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